证券代码: 835532

证券简称: 思尔特

主办券商: 金圆统一证券

厦门航天思尔特机器人系统股份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召开,本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

提名吕博女士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,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晗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,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戴建宏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,任职期限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,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 议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 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 提名林宁耀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,任职期限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,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 议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 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任免原因

根据公司拟修改的《公司章程》,公司董事会拟设十一名董事,现有七名董事, 拟增补四名董事,并取消监事会。根据公司股东的推荐,现提名吕博、李晗为公司第 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;提名戴建宏、林宁耀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, 上述人员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(三)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吕博,女,汉族,1985年10月出生,2012年4月参加工作,中共党员,研究生学历,硕士学位,正高级工程师。历任航天科工智能机器人有限责任公司综合管理部办事员、综合管理部副主任、规划发展部副主任等职务,现任航天科工智能机器人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主任、厦门航天思尔特机器人系统股份监事会主席。

李晗,男,汉族,1976年11月出生,1997年8月参加工作,中共党员,研究生学历,硕士学位,研究员。历任航天科工智能机器人有限责任公司研发中心副主任、研发中心主任、无人平台事业部主任、智能制造研究院副院长兼总工程师兼第二联合党支部书记、无人平台型号专业技术总师兼第二联合党支部书记,现任航天科工智能机器人有限责任公司科研生产部主任。

戴建宏,男,1975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会计硕士,正高级会计师职称,福建省会计咨询专家,福建省会计领军人才,福建省优秀党务工作者,厦门市拔尖人才,厦门市首批资本市场工作专家,现厦门市第十三次党代表,现厦门市第十六届人大代表,现厦门市思明区第十七、十八届人大代表,厦门市总会计师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。2008年1月至2012年7月,在麦克奥迪(厦门)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,2012年8月至2013年12月,在四三九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;2014年1月至今,在四三九九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;2019年12月至今,在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;

2021年5月至今,在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;2023年5月至今,在上海市西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;2023年12月至今,在麦克奥迪(厦门)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。

林宁耀,男,1971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工商管理硕士(MBA),高级会计师职称。1999年5月至2003年7月,中磊会计师事务所福建分所任注册会计师、审计部经理;2003年7月2008年5月,任厦门翔鹭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财会部经理;2008年8月至2011年7月,在麦克奥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;2011年7月至2016年7月,在厦门思尔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;2016年7月至2020年12月厦门市科环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;2020年12月至2023年3月,在力品药业(厦门)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;2023年年3月至今,在万新(厦门)新材料有限公司任财务副总经理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本次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带来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厦门航天思尔特机器人系统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航天思尔特机器人系统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